

嘉義縣朴子市竹村國小 110 學年度第三次課發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11 年 2 月 16 日 15：00

二、地點：教師辦公室

三、主席：吳貞宜

四、記錄：蔡瑞銘

五、出席人員：如簽到簿（應出席人員：18 人 實際出席 16 人 出席比例 89% 超過 2/3）

六、主席宣布開會：

（一）針對 110 學年度上學期課程實施所遇到的問題，有無執行上的困難或需改進的地方請提出。

（二）請各位教師善用數位學習平台(因材網、coolenglish...)，了解數位學習特性，盼以活潑多元的課程活動開展學童的多元智慧。

七、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確實照案執行

八、工作報告：

（一）本縣政府教育處在 111/01/10(一)召開 111 學年度民中小學課程計畫備查說明，強調學校必須在本學期的第三次課發會須確認形塑學校願景並規劃本校 110 學校本位課程架構，然後撰寫課程計畫，並然後透過第四次課發會審議課程計畫，完成自我檢核表，送教育處教發科完成備查。

（二）本校願景已於 108 學年度經校務會議通過，以引導學校課程計畫之規劃。學校本位課程包括部定課程(領域學習課程)與校訂課程(彈性學習)，本校 111 學年度課程架構，提本次會議討論。

（三）學校課程計畫撰寫於本次會議討論。

九、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校 111 學年度學校願景及學校本位課程架構，請討論。

說明：

一、本校願景已於 110 學年度經校務會議通過，引導學校課程計畫之規劃。

二、本校課程核心推動小組研擬本校 111 學年度課程架構草案，一至四年級採用十二年國教課綱，五至六年級採用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包括部定課程與校訂課程，節數一覽表詳如附件一。

三、本項議案經學校本位課程經課發會通過後，送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及規劃小組進行 111 學年度課程計畫撰寫。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校 111 學年課程計畫撰寫注意事項，請討論。

說明：

一、本縣教育處已於 111/01/10(一)召開 111 學年度民小學課程計畫備查注意事項說明，詳如附件二。

- 二、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應參考縣府注意事項，如有增列或加以補充，請於本提案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本校 110 學年第一學期課程總體架構、各學習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評鑑紀錄，詳如附件三，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程總體架構、各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之評鑑紀錄，經由本校課發會、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小組完成評鑑。
- 二、本校課程評鑑資料得適時提供課程規劃之參考，本案由決議通過後，由各學習領域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小組適時作為課程修正及轉寫課程計畫之依據。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本校 110 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日程，請討論。

說明：依據本校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計畫辦理。

決議：公開觀課日期 4/6-4/29

- 一、請各位老師自行選填一週次公開授課者，每位老師 1 場教學，2 場觀摩他人。
- 二、教學者要交教學活動設計單（電子檔）、公開授課自評表。
- 三、觀課者要交教師同儕學習活動照片、公開授課觀課紀錄。
- 四、教學活動設計請於教學前兩週，回傳電子檔給教務組長。
- 五、本學期擇定觀課範圍為校訂課程。

案由五、本校 111 學年度各領域教科圖書用書，請各領域教學研究會於 5 月 20 日前完成選用，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國民教育法第八條之二第二項及教育部公布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圖書選用注意事項規定，學校應公開選用教科圖書，並於每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
- 二、各領域教學研究會過程及評選決議，應作成紀錄，提本會第四次課發會決議。

決議：依規定辦理

案由六、本校 110 學年實施中及實施效果階段課程總體架構評鑑，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 110 學年課程計畫，已完成備查。
- 二、本此課程總體架構評鑑共有教學實施、評量回饋及教育成效三項評鑑重點，提請討論進行評鑑。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七、為提升學生英語能力，提高學生英語學習興趣，加強學生溝通能力，節數規劃討論。

說明：

- 一、3、4 年級領域課程每週規劃 1 節課、彈性課程每週規劃 1 節課。
- 二、5、6 年級領域課程每週規劃 2 節課、彈性課程每週規劃 1 節課。
- 三、111 學年度英語授課節數為中年級 2 節、高年級各 3 節，對於課程安排，請大家參與討論。

決議：

- 一、課程安排依計畫實施。
- 二、課程內容除原有之教科書外，應搭配讀本進行，強化學生閱讀能力、聽力及對話能力。

十、臨時動議

十一、散會

承辦人：

 蔡瑞銘

教導主任：

 羅楚佩

校長：

 吳貞宜